

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11165臺北市士林區士商150號

承辦人：鄭旭峰

電話：02-28313114轉301

傳真：02-28321529

電子信箱：digo690@slh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正區河堤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士商學字第11260025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動物保護生命關懷推動計畫-子計畫寵物商品包裝與行銷 (10963752_1126002555_1_ATTACHMENT1.docx)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-「寵物商品包裝與行銷」徵件比賽辦法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111學年度中小學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為符應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之目標，達成自發、互動及共好之目標，結合仿間目前的寵物相關用品概念融入相關學科領域中，透過專業化的廣告設計教育課程與活動，提升學生個人設計與實作的能力，透過平面、立體及複合媒材的表現技巧設計出富有創意及質感的寵物文創商品，特辦理旨揭競賽活動。

三、活動規則及注意事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收件日期：自112年5月22日起至112年5月26日16:00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
(二)收件地點：

河堤國小 1120310



TTAA1123001591

1、校外作品：本校學務處訓育組。

2、校內作品：廣設科辦公室。

(三)交件方式：請將作品以親送方式辦理。

(四)參賽作品需為學生本人之創作，如屬臨摹、抄襲或經查係他人加筆之作品、或曾經參加其他任何展覽之得獎作品，不得參賽，違者取消入選資格。

(五)評審得視參賽作品之水準增減錄取名額，減額部份得列「從缺」；增額部份得列「佳作」。

(六)檢附本案活動計畫1份，並請各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